

分布式光伏并网业务办理告知书（自然人）

尊敬的电力客户：

欢迎您到我公司办理分布式光伏并网业务！我公司为您提供营业厅、“网上国网”手机 APP、95598 网站等业务办理渠道。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。

一、业务办理流程

①并网申请



②工程实施



③并网运行

二、业务办理说明

①并网申请

在受理您分布式电源并网申请时，您仅需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并与我们签署“承诺书”后，即可正式受理。其它申请资料请在“承诺书”约定时间内提供。

您需提供的申请材料包括：

- 并网申请书；
- 申请人身份证；
- 房产证（或乡镇及以上政府出具的房屋使用证明）。
- ✧ 若您受他人委托办理业务，还需提供您的身份证和委托书。

②并网验收与调试

➢ 工程竣工后，请您及时报验，我们在受理并网验收及并网调试申请后，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网验收与调试。

✧ 请根据我公司答复的接入系统方案开展项目建设。根据《省能源局关于加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全过程管理的通知》（鄂能源新能〔2023〕52 号），未取得接入意见自行建设的，电网企业可不受理并网申请。

③并网运行

➢ 我们将与您签署关于购售电、供用电和调度方面的合同、免费提供关口计量表和发电量计量用电能表；调试通过后直接转入并网运行。

✧ 根据《省能源局关于加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全过程管理的通知》（鄂能源新能〔2023〕52 号），户用自然人分布式光伏由居民自行投资建设，并网前，我们将复核设备购置发票与备案内容的一致性。请届时按要求提供。

④其他事项

- 我们在并网及后续结算服务中，不收取任何服务费用。
- 在受理您的申请书后，我们为您全程提供业务办理服务。在业务办理过程中，如果您需要了解业务办理进度，可以直接与您的客户经理联系或拨打 95598 服务热线进行查询。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 APP 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95598 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，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 12398 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。



网上国网 App



网上国网 95598
微信公众号



12398 能源监管
热线微信公众号



12398App
(安卓版)